

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文件

泉鲤政教〔2025〕56号

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关于注销鲤城区 江南江滨幼儿园办学资格的通知

鲤城区江南江滨幼儿园：

鉴于你园已无实际办学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》相关规定，经我局研究决定，自2025年6月起注销你园的办学资格，并注销鲤城区江南江滨幼儿园登记注册证（登记注册证编码：JTB201318028）。请你园于2025年6月10日前将福建省鲤城区幼儿园登记注册证（正、副本原件）及幼儿园公章一并送交区教育局初幼教办公室封存。注销登记后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幼儿园名义开展任何活动。

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

2025年5月29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抄送：市教育局，江南街道办事处、江南街道霞洲社区；区政府张剑辉
副区长。

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

2025年5月29日印发